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于2026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承德分公司投资建设低效能源系统设备更新节能降碳优化项目的议案》，同意承德分公司投资建设低效能源系统设备更新节能降碳优化项目。该项目总投资130150.54万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三部分，第一部分：低效能源系统节能降碳设备更新优化项目；第二部分：8号风机汽改电设备更新升级改造项目；第三部分：供配电系统设备更新节能降碳优化项目。项目实施后，可显著提升承德分公司的能源利用效率。

三、备查文件

- 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